

谷崧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

112年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

- 一、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審計委員會的功能，依本公司111年06月24日第13屆董事會第1次會議通過之「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」辦理。
- 二、總管理處根據回收之「審計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」計3份，編製「審計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統計表」，平均得分為3.8分(滿分4.00分)(詳附件一)。

112年谷崧審計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統計表

附件一

評核期間：112年1月 ~112年12月 分數說明： 1 分—非常不同意 不計分：不清楚 不計分—不清楚 2 分—不同意 □：平均低於 3 分者 □：平均低於 3 分者 3 分—同意 總平均 4 分—非常同意 自評 3.8		平均	人次統計					備註
			3位					
			非常不同意	不同意	同意	非常同意	不清楚	
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	1.各委員平均實際出席審計委員會情形（不含委託出席）良好（例如：出席率達80%者為同意-中等）	3.7			1	2		
	2.我於會議前有事先閱讀及瞭解會議資料	4.0			0	3		
	3.我在審計委員會上做出有效的貢獻	3.3			2	1		
	4.審計委員會有定期召開會議(每季一次)	4.0			0	3		
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	5.審計委員會的各項職權範圍明確且恰當	4.0			0	3		
	6.審計委員會能確實評估、監督公司存在或潛在之各種風險	3.3			2	1		
	7.審計委員會能適時且專業客觀的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，以供董事會決策參考	3.7			1	2		
	8.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已進行充分溝通及交流(如遇有會計新公報實施或財報有重大調整事項時，需開會討論)	3.7			1	2		
	9.審計委員會有定期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	4.0			0	3		
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	10.公司提供予審計委員會的資訊完整、及時，且具一定品質，使審計委員會能夠順利履行其職責。必要時有請相關經理人員、內部稽核人員、會計師、法律顧問或其他人員列席	3.3			2	1		
	11.審計委員會討論的時間充分	4.0			0	3		
	12.公司提交到審計委員會決議的討論議案適當	4.0			0	3		
	13.相關議案若遇有需成員利益迴避者，該委員已確實予以迴避，並作成會議紀錄	4.0			0	3		
	14.審計委員會之會議紀錄適當地記錄討論內容，以及適當的記錄個人或集體的保留意見或關切	3.3			2	1		
	15.審計委員會會議決議，有適當的執行後續追蹤	4.0			0	3		

